公司代码:601869 公司简称:长 飞 光 纤
债券代码:175070 债券简称:20 长飞 01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飞光纤	601869
H 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	长飞光纤光缆	06869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梁冠宁	熊军
电话	027-68789088	027-68789088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光谷大道 9 号	湖北省武汉市光谷大道 9 号
电子信箱	IR@yofc.com	IR@yofc.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5,443,852,201	13,775,899,595	12.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789,993,123	8,788,220,362	0.02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284,923	-645,711,533	-57.83
营业收入	3,406,755,726	3,318,908,436	2.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2,579,869	436,797,231	-39.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4,422,629	270,137,995	-9.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7	5.21	减少 2.24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	0.58	-39.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	0.58	-39.66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4,00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华信邮电科技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73	179,827,794	179,827,794	无
荷兰德拉克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3.73	179,827,794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2.63	171,537,349	0	无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82	119,937,010	119,937,010	无
宁波睿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66	12,616,290	0	无
宁波睿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87	6,620,700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38	2,916,147	0	无
宁波睿麒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33	2,465,345	0	无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瑞利 5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0.32	2,394,542	0	无
宁波睿越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22	1,698,91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宁波睿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睿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睿麒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睿越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间拥有共同的执行事务合伙人而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长飞 01	175070	2020 年 8 月 27 日	2023 年 8 月 28 日	5	3.5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资产负债率(%)	41.12	35.09
	本报告期(1-6 月)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7.09	16.39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5 年至 2018 年,受惠于中国电信运营商进行的大规模移动 4G 网络及固定宽带网络铺设,中国光纤光缆行业实现了较快的增长。2018 年下半年后,4G 网络建设及光纤入户已过高峰,而 5G 大规模建设尚未开启,光纤光缆需求增速急剧放缓。同时,市场主要供应商在前期扩充的产能集中释放,致使供需关系由前期的短缺转为过剩,进而导致 2019 年的光纤光缆产品平均价格下降超过 40%。2020 年,运营商已开启 5G 规模建设,对光缆的需求预计将有所增长,但行业产能优化及调整仍需一段时间方可完成。随着 5G 建设加速带来的需求增长、行业产能在极限施压下逐步优化、公司相关多元化及国际化战略的坚决实施,公司预计将实现长期可持续的发展。

1、成功实施疫情防控,生产经营快速恢复

本公司总部及主要预制棒产能均位于湖北省内,在 2020 年第一季度受到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较大影响。自 2020 年 1 月湖北省实施严格疫情防控措施后,本公司严格执行疫情期间封闭管理要求,同时全力保障客户需求,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降低疫情对公司的负面影响。随着疫情在境内的逐步改善,公司位于湖北省内的办公及生产设施已于 3 月中旬开始逐步恢复生产经营。4 月初,公司员工到岗率已超过 95%。

2020 年第二季度,公司在持续进行疫情防控的基础上紧抓生产、拓展客户,尽力弥补第一季度疫情造成的损失,经营业绩实现了快速恢复。公司 2020 年第二季度营业收入由 2020 年第一季度的约 12.24 亿增长 78.25%至 21.82 亿,2020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达 34.07 亿,相比去年同期增长约 2.65%。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由 2020 年第一季度的约-717 万增长至 2.63 亿。其中,公司 2020 年第二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相比去年同期增长 119.61%,且高于 2019 年任一季度。

2、行业需求企稳回暖,短期价格持续承压

2020 年,随着 5G 规模建设的开启及网络中数据流量的增长,光纤光缆需求增速相比 2019 年明显改善。根据工信部于 2020 年 7 月发布的数据,三家国有电信运营商 2020 年上半年新建 5G 基站 25.7 万个,截至 6 月底全国累计 5G 基站数量达到 41 万个,5G 建设步伐不断加速。而疫情在对 2020 年第一季度国内市场需求及网络铺设带来一定影响的同时,也促使居民、企业等互联网用户使用数据量持续提升,对网络质量优化带来了新的要求。根据工信部于 2020 年 7 月发布的数据,今年上半年,移动互联网累计流量达 745 亿 GB,同比增长 34.5%;6 月当月户均移动互联网接入流量(DOU)达到 10.14GB/户,同比增长 29.3%,比上年 12 月份高 1.55GB/户。截至 6 月末,全国光缆线路总长度达到 4,890 万公里,同比增加 7.6%,保持稳步增长。

图 1:2019-2020 年 6 月移动互联网接入月流量及户均流量(DOU)情况(数据来源:工信部)

图 2:2018-2020 年 6 月末光缆线路总长度发展情况(数据来源:工信部)

在中国移动于 2019 年 3 月进行的针对普通光缆产品的集中采购中,其需求总量约为 1.05 亿芯公里,其中本公司中标位次为第六位、获分配份额比例约为 4.4%。而在中国移动于 2020 年 7 月进行的针对普通光缆产品的集中采购中,其需求总量约为 1.19 亿芯公里,相比前次增长约 13%,其中本公司中标位次为第一名、获分配份额比例约为 19.4%。

而在供给方面,光纤光缆产能过剩的格局并未在 2019 年得到结构性改善,市场竞争仍然激烈。在上述中国移动集中采购中,光缆平均价格进一步下降约 30%。该等极限施压的价格将充分考验光纤光缆公司的生产技术水平及成本管控能力,有助于平衡供需关系,促进行业长期健康发展。但在短期,将对行业利润水平形成较大压力。

3、持续推进技术进步,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面对 2019 年中国移动集中采购后有压力的市场价格,公司持续优化 OVD 及 VAD 工艺,加强在预制棒产品生产中的效率领先优势,积极实施降本增效。公司 2020 年上半年毛利率为 24.96%,高于 2019 年全年毛利率 23.60%。

面对未来更具挑战的价格水平,公司将充分利用自身技术优势,一方面持续改善成本结构,保持行业领先的市场地位和利润水平;另一方面加大对 G.655、G.657、G.654.E 等利润率较高的通信光纤光缆产品的市场拓展力度,实现差异化竞争。

4、开拓相关多元化业务

目前,国内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蓬勃发展。除 5G 网络外,工业互联网、数据中心等领域亦拥有广阔的市场机遇。根据 Cisco 发布于 Global Cloud Index 2016-2021 报告中的预测,全球产生的数据流量将从 2016 年的 6.8ZB 增加到 2021 年的 20.6ZB,年均增速达到 25%,而其中超过 70%的数据发生在数据中心内部。根据全球领先的 IT 研究与顾问咨询公司 Gartner 的预测,至 2022 年中国公有云市场将达到约 266 亿美元,2018 年至 2022 年年均增长率达 41%,高于同期全球年均增长率 19%。2020 年 4 月,阿里云宣布未来三年将投入人民币 2,000 亿元,用于云操作系统、服务器、芯片、网络等重大核心技术研发攻坚和面向未来的数据中心建设;2020 年 5 月,腾讯宣布将在未来五年投入人民币 5,000 亿元,用于新基建项目进一步布局,其中包括陆续在全国新建多个百万级服务器规模的大型数据中心。

数据中心数量及规模的快速增长,将带动其内部数据传输所用多模光纤及综合布线服务的需求。本公司的 PCVD 工艺在生产芯坯更大、内部结构更为复杂的多模光纤中独具优势,公司多模光纤相关产品销量稳步增长、市场份额保持领先,且利润水平较高的 OM3、OM4、OM5 等中高端产品在国内市场得到加速普及。而在数据中心综合布线方面,本公司 2020 年上半年与多家主流互联网企业数据中心布线建设。

5G 铺设及数据中心建设的加速将同步带动对电信、数通光模块的需求。在光模块市场,公司通过内生与外延结合的方式进行业务拓展和规划,构建自身研发团队及规模产能。今年上半年,公司已中标境内运营商光模块集中采购项目,目前生产交付正常。

5、深入实施国际化业务

2020 年上半年,公司海外业务在面临严峻挑战的情况下实现增长。一方面,公司产能及出口运输受到第一季度境内疫情防控措施影响,生产经营情况不及预期;另一方面,在境内疫情好转、经济恢复之时,海外疫情持续蔓延,境外运营商网络铺设放缓,影响其对光纤光缆产品的采购及本公司海外网络工程项目的实施。面对挑战,公司坚决推进国际化战略,上半年海外业务收入达到人民币 8.95 亿元,相比去年同期增长 17.8%,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达 26.28%。公司国际业务团队克服重重困难,直面疫情风险,持续推进位于秘鲁及菲律宾等地的海外系统集成工程项目。2020 年上半年,海外系统集成工程实现收入达到人民币 0.70 亿元,相比去年同期增长 550.9%。与此同时,疫情影响仍在持续,公司将重点关注东南亚、非洲、南美等目标市场中经济发展、运营商状况、汇率变动等风险因素。

疫情在给海外市场带来挑战的同时,亦提供了未来需求持续增长的机会。受防控措施影响,数字化办公、远程交流、居家娱乐等需求显现,对通信网络质量的要求显著提升。根据 CRU 于 2020 年 7 月发布的预测,发展中国家市场 2019 年至 2024 年对光纤光缆需求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7%。公司将紧抓海外长期需求增长机遇,确保国际化战略的深度实施,持续提升海外业务收入占比。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869 证券简称:长 飞 光 纤 公告编号:临 2020-033
债券代码:175070 债券简称:20 长飞 01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等已按照《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送达各位董事审阅。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2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2 名(其中 4 名独立董事),会议由董事长马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逐项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之中期业绩公告》

同意公司按照上市地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编制的《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之中期业绩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news.hk)的公告。

与会监事认为:

1、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中的各项经济指标及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公司编制和审议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3、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公司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规定。

4、未发现参与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5)。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1869 证券简称:长 飞 光 纤 公告编号:临 2020-034
债券代码:175070 债券简称:20 长飞 01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等已按照《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送达各位监事审阅。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3 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逐项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之中期业绩公告》

同意公司按照上市地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编制的《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之中期业绩公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news.hk)的公告。

与会监事认为:

1、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中的各项经济指标及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公司编制和审议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3、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公司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规定。

4、未发现参与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5)。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1869 证券简称:长 飞 光 纤 公告编号:临 2020-035
债券代码:175070 债券简称:20 长飞 01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于 2018 年 7 月通过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募集的资金(以下简称"募集资金")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编制了《关于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证监会《关于核准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060 号)的核准,本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6 日公开发行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75,790,51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26.7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24,364,522 元,扣除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发行费用总计人民币 130,027,348 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894,337,174 元,此款项已于 2018 年 7 月 16 日汇入本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上述资金已经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1800350 号验资报告。

(二)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当前余额

2020 年 1-6 月,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5,333,196 元,其中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人民币 66,110,834 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39,222,362 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912,592,844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 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到账金额人民币 1,894,337,174 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 18,255,670 元,系募集资金银行存款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维护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二) 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已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国家开发银行湖北省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武昌支行和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中心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已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本公司之子公司长飞光纤潜江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

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均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拟定,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协议各方均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本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监管专户内的余额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募集资金监管专户,本公司与保荐机构及银行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三方监管协议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三方监管专户")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将下列募集资金三方监管专户余额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专户。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名称	银行账户账号
交通银行湖北省分行营业部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421860158018800069416
招商银行武汉分行武昌支行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02790008131060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后湖支行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8111501012100488966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武汉光谷中心支行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828006866014
国家开发银行湖北省分行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42101560039812640000

2、四方监管协议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四方监管专户")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将下列募集资金四方监管专户余额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募集资金四方监管专户。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名称	银行账户账号
交通银行湖北省分行营业部	长飞光纤潜江有限公司	421860158018800069741

三、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参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569,239,539 元。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披露的《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18)。于 2019 年 1 月,上述募投项目先期投入金额 569,239,539 元已完成置换。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及 2018 年 8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合格投资产品。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499,990,000 元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单位大额存单产品。

本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合格投资产品。于 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本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保本理财产品。

2020 年 1-6 月期间,本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的具体情况及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到期收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省直支行	中银人民币保本理财产品	20,000,000	10/4/2020	12/5/2020	63,12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省直支行	中银人民币保本理财产品	50,000,000	16/1/2020	17/2/2020	149,04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省直支行	中银人民币保本理财产品	80,000,000	13/12/2019	13/1/2020	238,466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保本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本公司的募集资金账户。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所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实施完毕并结项,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39,222,362 元(包括利息收入),为募集资金净额的 2.1%。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决定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续公司将按合同约定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尚未支付的尾款及质保金。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相关信息的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特此公告。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94,337,17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5,333,19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2,592,84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长飞光纤潜江有限公司自主预制棒及光纤产业化二期、三期扩产项目	不适用	1,400,000,000	1,400,000,000	1,400,000,000	66,110,834	1,379,033,308	-20,966,692	99%	2019 年 12 月	注 2	是	否
偿还银行贷款	不适用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	300,000,000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194,337,174	194,337,174	194,337,174	-	194,337,174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节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39,222,362	39,222,362	39,222,362					
合计	—	1,894,337,174	1,894,337,174	1,894,337,174	105,333,196	1,912,592,844	18,255,67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合格投资产品。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保本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已全部归还至本公司的募集资金账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3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合格投资产品。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保本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已全部归还至本公司的募集资金账户。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余额(包括尚未支付的项目尾款及质保金,以及理财利息收入)人民币 39,222,362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将按合同约定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尚未支付的尾款及质保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不包含实际已先期投入、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已完成置换的金额。

注 2:2020 年 1-6 月,长飞光纤潜江有限公司自主预制棒及光纤产业化二期、三期扩产项目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85,877,523 元。

注 3:与实际募集资金到账金额人民币 1,894,337,174 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 18,255,670 元,系募集资金银行存款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证券代码:603221 证券简称:爱丽家居 公告编号:2020-037

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9 月 15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9 月 15 日 13 点 30 分

召开地点:江苏省张家港市锦丰镇合兴街道张家港爱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9 月 15 日

至 2020 年 9 月 15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 2020 年 8 月 29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